

# 美禁「香港製造」標記極不合理 港府促世貿設專家組審理

香港文匯報訊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昨日根據世界貿易組織(世貿)爭端解決機制,要求世貿爭端解決委員會在其於本月25日舉行的會議上成立專家組,審理有關美國就香港貨品實施的產地來源標記新規定違反世貿規則的爭端。

香港特區駐世貿常設代表已於昨日向世貿秘書處送交相關文件。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邱騰華亦已去信美國貿易代表,通知美方香港特區已根據世貿機制向美方採取進一步行動。

邱騰華說:「美國單方面、不負責任地試圖削弱基本法賦予香港的單獨關稅區地位,做法極不合理,亦混淆市場,破壞以規則為本的多邊貿易

制度。香港的獨特地位是『一國兩制』下的基本原則,特區政府必定全力維護。特區政府於去年10月30日按世貿爭端解決機制要求與美方進行磋商,但美方的反應令人失望。我們有必要根據機制,向美國採取進一步行動,捍衛香港利益。」

根據世貿的《關於爭端解決規則與程序的諒解》,若雙方未能在啟動磋商程序的60天內就爭端達至和解,投訴方可要求爭端解決委員會成立專家組審理爭端,並作出裁決。60天的磋商程序已於本月4日完結。然而,美方對特區政府的要求並沒有作出任何實質的回應,新規定亦已於去年11月10日實施,香港決定要求爭端解決委員會

成立專家組審理爭端。

按世貿爭端解決機制,投訴方提出申請成立專家組後,爭端解決委員會最遲應在該申請被列入議程後的第二次會議上設立。換言之,若在本月25日舉行的會議上委員會未能按特區政府提出的要求成立專家組,則委員會最遲應在下次會議(暫定於下月22日舉行)上成立專家組。

**標記多年來獲國際接納**

邱騰華重申,在「一國兩制」下,香港是中國不可分割的一部分,香港特區的獨特地位是

國家透過基本法賦予的。根據基本法第一百六十六、一百五十一及一百五十二條,香港特區是單獨的關稅地區,可以「中國香港」的名義參與世貿和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等國際組織作為單獨成員,並與世界各經濟體建立互惠互利的經貿關係。香港的獨特地位一直得到國際社會的廣泛認同和尊重,所享有的經貿地位跟其他世貿成員一樣。在香港產品上標以「香港製造」的標記,多年來獲國際接納,這既符合香港的單獨關稅區地位和世貿規定,亦為消費者提供清晰正確的產地來源資訊。

## 制衡失控議會

今屆區議會被攪炒派把持,淪為侮辱特區政府官員、警務人員的平台。就此,建制派灣仔區議員林偉文牽頭,與10名港島區建制派區議員聯署去信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曾國衛、民政事務局長徐英偉,表示全力支持現任區議員需盡快進行宣誓。有參與聯署的區議員表示,區議會在過去一年毫無綱紀,議會規矩被徹底破壞。由於區議員是公職人員,故需宣誓擁護基本法和效忠中國香港特區,以杜絕現任議員繼續破壞區議會的聲譽,以保障「一國兩制」在本港有效實施。

# 港島區員聯署 挺需宣誓效忠

## 批區會過去一年無綱紀無規矩 盼杜絕區員搞破壞



今屆區議會被攪炒派把持,淪為侮辱特區政府官員、警務人員的平台。圖為建制派區議員早前在會議上批評攪炒派在審批社區撥款上黑箱作業。



南區建設力量副召集人陳家珮及區議員梁進手持橫額到南區民政事務處請願並遞信。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今屆區議會被攪炒派把持,淪為侮辱特區政府官員、警務人員的平台。圖為建制派區議員早前在會議上批評攪炒派在審批社區撥款上黑箱作業。

參與聯署的區議員於聯署信中指出,目前區議員不需要宣誓是一個法律漏洞。港島區全體建制派區議員同時收到不同職業及年齡層市民表達支持,希望政府能完善現任區議員宣誓安排。

他們認為,香港國安法規定公職人員需要宣誓,對比立法會議員,區議員在工作上性質類同,在區議會及在地區層面上獲政府諮詢及參與地區事務,界定區議員屬於公職人員的一部分是無可厚非的。法例已表明當然議員及立法會議員有宣誓的法定要求,公務員亦剛剛列入需要宣誓的範圍之內,作為公職人員一部分的區議員需要宣誓亦是理所當然的。

聯署信中表示,區議員宣誓不但有助現任區議員及未來出任的人更清楚明白自己的職責所在,而部分特首選委會成員將會從區議員中選出,為確保行政長官是愛國愛港的有能之士,維護「一國兩制」的底線,區議員宣誓乃刻不容緩。因此,特區政府應盡快處理區議員宣誓問題,杜絕現任議員繼續破壞區議會的聲譽,以保障「一國兩制」在本港有效實施。

### 盼能撥亂反正 讓區會返正軌

牽頭發起聯署的灣仔區議員林偉文表示,今屆區議會被攪炒派區議員把持,只有吵鬧、侮辱官員之聲,所有事情以政

治立場行先,民生事項被「唔知放咗去邊」。發起今次聯署的目的,是希望議會能夠撥亂反正,議員宣誓後必須遵守宣言,讓議會重回正軌。

### 郭偉強:不容區員做違港事

參與聯署的工聯會立法會議員、東區區議員郭偉強表示,是次聯署是一眾建制派區議員的心聲。香港國安法已清楚表明,擔任公職者應當宣誓擁護基本法和效忠特別行政區,而區議會是特區體制內重要的組成部分,身為區議員理應宣誓,不容做出有違國家及香港利益的事。

參與聯署的中西區區議員楊哲安表示,中西區是「攪炒」重災區,每次會議都是鬧劇,毫無規矩可言,官員出席會議只遭辱罵甚至被「驅逐離場」,他希望透過宣誓,確保每名區議員擁護基本法和效忠特別行政區,而非以反對特區政府為工作目標。倘政府現在要求區議員宣誓,他本人將會第一時間參與。

民建聯觀塘區議員顏文羽表示,區議員是地區諮詢架構的重要一環,同時由公帑發薪,肯定屬於公職人員的一分子。作為特區政府的區議員,必須宣誓效忠中國特區及擁護基本法是政治的基本,合情、合理,也是香港市民所期望的。



港島區區議員要求現任區議員盡快宣誓聯署信。

## 區員涉違法被捕 證宣誓迫切需要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子京)南區建設力量昨日到南區民政事務處請願,表示近日有南區區議員因涉嫌違反香港國安法被捕,反映出要求南區區議員宣誓有迫切需要。

南區建設力量副召集人陳家珮及區議員梁進昨日手持橫額前往南區民政事務處請願並遞信。他們表示,近日有南區區議員因涉嫌違反香港國安法被捕,因此南區區議員應立即宣誓擁護基本法,效忠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兩人透露,過去一年收到不少市民反映,稱有某些區議員的言行直接或間接支持黑暴及鼓勵外國勢力制裁香港,企圖破壞國家及香港利益,並質疑他們是否擁護基本法及效忠國家和特區政府。

他們續指,現時區議員收取公帑酬金及津貼,在地區層面獲諮詢參與政策的制訂,反映區議員屬於公職人員,而要求區議員宣誓只是正本清源的第一步,未來政府及市民應持續關注區議員「言行」,以驗證他們是否真誠宣誓。

# 將工作卸畀葉傲冬 陳梓維醜到出面

攪炒派區議員真係易做,唔識做嘅嘢只要推昇建制派做就嘍。油尖旺區區議員陳梓維當年爆冷上位,但佢愚蠢又出位嘅言行一度成為坊間笑柄,殊不知經過幾年幾嘅地區鍛煉,佢都「本色不變」。話說佢嘅日嘅facebook自爆收到街坊嘅污水渠滲漏投訴,由於自己聯絡唔到法團,所以直情將個案「通知我對家」跟進,仲唔知醜咁話自己個方法係「一種無人會用(嘅)方法」。民建聯當區區議員葉傲冬嘅日就回應話,歡迎繼續轉介,並強調民建聯服務一直無停過,但有多年地區經驗嘅佢都感嘆,議員上門搵前議員作個案轉介真係第一次呢。

常有發生,議員上門搵前議員作個案轉介真係第一次。」佢仲標語話「歡迎繼續轉介」、「我哋服務無停過」、「放心,做到都無諗過抽你水」、「希望你對得住糧支」。而見到陳梓維日前扮關心區內疫情,葉傲冬個帖文都好心提佢「本區確診個案唔止兩宗」。

民建聯立法會議員鄭泳舜嘅fb轉發咗有關消息,揶揄:「陳梓維唔識幫街坊又要領功,通知對家當做咗嘢,工作能力令人大開眼界!佐敦南選陳梓維的居民,唔使咁麻煩,可以搵我們葉傲冬幫手。」另一民記立法會議員張國鈞亦話:「要搵人幫手,都係搵返我哋民建聯。」同係民記議員嘅陳克勤亦係fb發帖揶揄「只有陳梓維先可以超越陳梓維」。

### 「同路人」余德寶:請好好反思

同屬油尖旺區區議員余德寶亦忍唔住發帖:「你唔識,可以搵我們同事幫手,而唔係去民建聯。請好好反思一下。」

其實,邊位係默默耕耘、真關心社區,邊位嘅度扮嘢,大家明啦。唔少網民對陳梓維嘅匪夷所思嘅行為好有感觸。[Jeffven Wong]話:「一個議員去管理處打法團電話會打唔到咁荒唐?」[Glory Tsang]就話:「自己攞(搞)唔掂又諗唔到方法,叫係你無能。叫人地(他)做,人地(他)做到。就正(證)明人地(他)高你一班啦!已經醜到出面,仲想認叻?」[Annie Chan]話:「咁你區議員份糧,係咪都俾(男)埋建制派先?」[Ivan Ng]覺得:「咁將個議席比(男)埋對家啦!」[Billysausang



葉傲冬回應話:「街坊搵議員求助、居民搵議幹幫手就常有發生,議員上門搵前議員作個案轉介真係第一次。」

Chung」就揶揄選佢出來嘅選民「有眼光」。連網媒《輔仁媒體》總編容樂其都話:「『初選』完之後邊個捧陳梓維做『plan B』?呢啲瓜葛值得記一世!」

驚覺自己瀕咗嘢,陳梓維昨日就急急發帖補鑊,企圖將責任推昇保安員同民建聯,聲稱自己其實有通知保安員,請求保安員聯絡法團主席及管理公司,點知保安員「拒絕合作」「管理員反指何解不通知民建聯」,令佢記起民建聯「為街坊」「為地區工作」,又因民建聯與該大廈法團友好關係,所以希望「代為通知」,仲要話「單單聯絡法團主席一事對他們(民建聯)來說應該不會困難吧?」陳議員講得唔啱,但聯絡法團好似對你幾困難啫。咁都賴得,唔係得啲人話建制最叻做嘢,攪炒派最叻「射波」啦。●香港文匯報記者 黃書蘭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攪炒派區議員早前密謀籌組所謂「香港公民議政平台」,但未成立已宣告流產。香港文匯報上月28日揭發,多個聲稱已辭去職務的籌委仍疑似參與運作,例如「議政平台」前籌委、公民黨黃大仙區議員劉珈汶借出其辦事處,供多名「議政平台」骨幹成員舉行長達5小時的秘密會議。劉珈汶前日接獲黃大仙區議會秘書處的函件,內容指區議員不得將其辦事處及所得津貼用作與區議會無關的用途,否則有關開支將不獲發還。

**秘書處促劉填寫書面聲明**

秘書處致函劉珈汶時引述香港文匯報的報道指出,她上月26日將其議員辦事處用作舉行「香港公民議政平台」籌委會會議,而由於有關事務與執行區議會職務無關,故秘書處要求劉填寫書面聲明,清楚指出相關項目及日期,並於1月27日或之前送交秘書處,讓秘書處處理有關營運開支償還款額的申請。若劉珈汶未有將辦事處作有關用途,則須擬備書面聲明和夾附相關證明文件,例如組織的澄清信件及相關相片,以供秘書處考慮。

秘書處強調,根據《區議員及區議會轄下委員會成員操守指引》特別準則第七(a)條,區議員不可將其所得的各項用以支付議員事務開支的津貼或區議員辦事處,用作與區議會事務無關的用途;又指根據《有關香港特別行政區區議員酬金、津貼和開支償還款額安排的指引》第二十三段,區議員如以營運開支償還款額及其他實報實銷的津貼開支償還款額支付辦事處運作開支,須確保辦事處用於執行區議會職務,否則有關開支將不獲發還。

**自稱在議辦與一班人「傾偈」**

劉珈汶或不獲發開支



劉珈汶早前不停出入辦事處,疑似接待與會的攪炒派區議員。資料圖片

劉珈汶事後在facebook聲稱:「因為一篇生安白造的報導(道),我被扣起了整個十二月的開支。更荒謬的是,清白的人要在14天內找到證據證明自己清白。」在接受傳媒查詢時,她自稱當時已辭任「平台」籌委,當日在議辦只是與一班人「傾偈」云云。

民政事務總署昨日在回覆香港文匯報查詢時表示,黃大仙區議會秘書處會按《酬津指引》仔細審批相關的發還開支申請,檢視有關議員的辦事處有否用作近日傳媒報道所指的用途。為了解詳情,秘書處已發信請劉珈汶提交書面聲明。秘書處會根據聲明內的事實情況研究有關發還安排。若議員辦事處用於執行與區議會無關的職務,有關開支將不獲發還。

被問到目前是否有向其他曾為「香港公民議政平台」籌委的區議員發出類似函件,民政總署則稱沒有備存相關資料。香港文匯報早前報道,劉珈汶公開宣布「退出籌委會」後,仍於上月26日晚接待多名「議政平台」成員,在其橫頭壩宏源樓地下的辦事處開會,而會議內容主要就預定上月底正式成立「議政平台」一事作最後定案。



網議政事

葉傲冬:我哋服務無停過

葉傲冬嘅日嘅facebook發帖回應話:「街坊搵議員求助、居民搵議幹幫手就